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9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7名董事均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肖旭凯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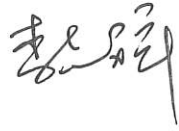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and a long, sweeping flourish extending to the right.

2021年4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2021年4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汪育春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汪毓*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刘永林

